

「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

申請須知

- 一、表演時間：113年1月至12月之週末或假日，演出時間為下午3時-4時。
- 二、演出地點：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嘉義縣太保市故宮大道888號）
- 三、申請時間：申請日至112年11月26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 四、申請資格：個人或團體、人民團體、公司、基金會或學校登記立案之學生團體或具有演出表演藝術活動經驗者，預定錄取10組，備取2組表演團體。
- 五、演出主題：

(一) 請表演團體於「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申請表填寫本次申請之表演類型與主題，並以「演出類型+展覽/主題」格式撰寫，例如「國樂+東亞茶文化展」或是「舞蹈+端午節+亞洲織品展」。填寫時請務必包含展覽或主題其中1種類型。

(二) 113年度節慶及安排場次數如下表：

日期範圍 (113年)	主題
1/1 (一)	元旦
2/10 (六)-14 (三)	春節
2/24-25 (六日)(六日)	元宵
3/23-24、30-31	春天
4/4 (四)-7 (日)	兒童節
5/11-12 (六日)	母親節
5/18-19 (六日)	博物館日
6/8 (六)-10 (一)	端午節
7、8月週末	夏日親子藝術月
9/17 (二)	中秋節
9月28、29；10月5、6、12、13、26、27	故宮亞洲藝術節-琉球月
10/12-13、19-20 (六日)	國慶日/臺灣文化日
12/21-22 (六日)	耶誕節

(三) 113年展覽檔期表

展間	展名	備註
1F	嘉義文史展	常設展
1F	兒童創意中心	常設展
S101	神話展 (2/7-7/28)、琉球展 (9/7-12/1)	
S201	玉器展	
S201	珍玩展	
S202	東亞茶文化展	常設展
S203	翰墨空間—故宮書畫賞析	

S301	導覽大廳	
S302	人氣國寶展	
S303	佛陀形影—院藏亞洲佛教藝術之美	常設展
S304	亞洲織品展	常設展

六、申請方式：

- (一) 申請前請詳閱「國立故宮博物院『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表演藝術活動申請須知、『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場地與設備表』、『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 Q&A』」等相關資訊，以了解本活動演出方式，以及南部院區所提供之表演場地與設施，俾利申請單位設計並規劃表演活動。
- (二) 請下載相關文件並詳實填寫，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1. 文件 1：「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申請切結書（表一，請下載 word 檔並簽名用印）並繳交電子檔(PDF)。
 2. 文件 2：「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申請表（表二，請下載 word 檔）並繳交電子檔(WORD)。
 3. 文件 3：「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申請演出經費預估表（表三，請下載 word 檔）並繳交電子檔(WORD)。
 4. 文件 4：申請單位演出人員之表演影片（3 分鐘以內，含聲音與影像）。
 5. 文件 5：申請單位立案證明（無則免附）、申請單位或表演團體、演出人員得獎證明（無則免附）、申請單位或表演團體演出經歷證明（或照片）、申請單位或表演團體、演出人員受扶植或補助證明（無則免附）。
 6. 文件 6：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 (三) 影片請與申請演出內容相符，以利審查作業。審查時將透過電腦播放影片，檔案請以常見之電腦可播放格式為（例如 avi、mp4、mov 等）。並請務必剪輯成 3 分鐘以內之影音檔。未依照規定繳交影音資料者，恕不再另行通知補件。
- (四) 文件 4 影片請繳交光碟片或 USB 隨身碟。文件 1、2、3、5、6 請繳交紙本與電子檔(文件 1 為掃描檔、其餘繳交 WORD 檔即可)，電子檔可與文件 4 影片燒錄至同一光碟片或隨身碟中；若無法製作，則請提供雲端網址。
- (五) 送件不全者，或僅提供隨身碟或記憶卡者，恕不受理。
- (六) 經審查錄取單位，應依申請表演內容演出，如未經本院同意更改內容，不予付款。
- (七) 請於寄件前，確認是否已檢附所有相關文件，以及光碟或 USB 是否可於電腦上順利讀取。資料請郵寄至 61208 嘉義縣太保市故宮大道 888

號，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院處二科收，信封上並請註明「申請 113 年度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以郵戳為憑，逾期歉難受理）。

七、演出審查內容與演出費用

（一） 演出審查內容：

1. 申請單位（含演出人員）之設計腳本與須知五的計畫描述。
2. 申請案件之表演類別，送審影片之表演能力與藝術水準。
3. 表演內容規畫與主題連結性、完整性及生動性，如能有教育性更佳。
4.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
5. 演出、獲獎、補助或扶植經歷。
6. 其他經審查委員認可之優良事蹟。

（二） 演出費用：由本院審查委員核定後補助。

八、審查及結果通知：由本院組成審查委員會審查，擬定於 112 年 12 月於南部院區官網公告，並個別通知錄取團體。

九、注意事項：

（一） 表演場地原則上以南部院區博物館 1 樓大廳為主，場地大小約 720 X 360cm，若表演者每人皆攜帶樂器或道具，建議以 25 人為上限。

（二） 為維持博物館觀眾參觀品質，表演音量不可過大（京戲、歌仔戲、布袋戲、民俗陣頭等、鼓樂、搖滾樂演唱等，因音量影響，僅能安排於戶外透南風廣場演出）。

（三） 演出時院方會進行全程直播及活動拍攝紀錄。

（四） 表演場地提供之電力為 20 安培以內。

（五） 為維護文物典藏與展示品質，表演場地禁止使用火、霓虹燈，以及乾冰、瓦斯罐、氫氣罐、煙霧製造器、泡沫製造器等易燃物品，並禁止飲食與攜帶寵物。

（六） 本活動禁止任何商業行銷或販售行為（含買賣、預訂、產品推銷、招生、宣傳非本活動之贊助廠商等）。

（七） 本院提供音響設備、4 支麥克風及 4 支耳麥，如有其他特殊設備需求，必須由申請單位自行準備。

十、聯絡方式：如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來信詢問。

國立故宮博物院 南院處 2 科

聯絡人：賴先生

電話：(05)3620-555 分機 5313

電子信箱：kuosheng@npm.gov.tw

表一

四、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控制人為因素，致使經審查錄取單位無法如期演出，資格保留至自演出該期起之下一期。

五、結案及撥款方式表演者於演出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將演出領據（紙本一份）與結案報告（紙本與電子檔各兩份）送達本院，俾便辦理撥款。逾期繳交或結案報告繳交不全者，經通知仍不補正者，不予付款，且自演出該期之下一期起，四期內不得再申請本項活動。

並保證所填寫及提送之相關資料，確實無誤，如有不實，願負相關責任。

此 致

國立故宮博物院

申請單位名稱：

簽章

申請單位地址：

負責人姓名：

簽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表二 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 「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 申請表

編號：_____ 演出金額：_____ 元（紅欄由本院填寫）

一、申請單位

說明：如已申請國內團體立案，請附上經彩色掃描或影印之立案證明。

單位名稱	(本院付款採匯款方式，請領款項之帳戶名稱須與申請單位名稱相符合。)			
團體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已立案，統一編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尚申請立案中 <input type="checkbox"/> 無立案			
單位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及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團體			
單位地址	□□□□□			
聯絡電話	()	聯絡傳真	()	
聯絡 E-mail				
網站				
Facebook				
單位簡介				
聯絡方式	姓名	職稱	聯絡手機、電話	聯絡 E-mail
單位負責人				
申請聯絡人				

※ 請繕打本申請表並繳交電子檔。本表格式若不足，請自行增列。

※ 請留下可連絡的電話，並請注意未知來電(0905-839501)。

二、申請表演內容

節目 名稱	必填	(節日主題或展覽主題至少須填其中1種)		
	演出類型	節日主題	展覽主題	
	<input type="checkbox"/> 國樂 <input type="checkbox"/> 西樂 <input type="checkbox"/> 舞蹈 <input type="checkbox"/> 戲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元旦 <input type="checkbox"/> 春節 <input type="checkbox"/> 元宵 <input type="checkbox"/> 和平紀念日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節 <input type="checkbox"/> 母親節 <input type="checkbox"/> 博物館日 <input type="checkbox"/> 端午節 <input type="checkbox"/> 親子藝術月 <input type="checkbox"/> 中秋節 <input type="checkbox"/> 國慶日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文化 <input type="checkbox"/> 聖誕節	(請自行填寫展覽主題)	
	表演人數	表演人員_____人、工作人員_____人，主持人_____人，合計_____人		
表演 時間	(基本為週六下午 03:00、若遇連假則由院方調整協調，並請配合所選節日填寫)			
計畫 源 起	(若本表演節目之構思與設計，有配合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之常設展、特展、典藏文物演出，請於本欄說明)			
演出 內容 簡 述	(若本表演節目之構思與設計，有配合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之常設展、特展、典藏文物演出，請於本欄說明)			

三、演出節目規劃

說明：若經錄取演出，未經本院同意，不得隨意更改節目規劃與演出內容。

	順序	表演名稱 (含曲目、舞碼、戲碼等)	時間 長度	演出 人數	使用樂器、道具 (請儘量據實填寫，並註明需插電與否)
節目 規劃 (1 小時)	1		分 秒	人	
	2		分 秒	人	
	3		分 秒	人	
	4		分 秒	人	
	5		分 秒	人	
	6		分 秒	人	
	7		分 秒	人	
	8		分 秒	人	
	9		分 秒	人	
	10		分 秒	人	
	11		分 秒	人	
	12		分 秒	人	
	13		分 秒	人	
	14		分 秒	人	
	15		分 秒	人	

四、申請單位演出人員

說明：含表演者、主持人，個人得獎證明務請以彩色掃描或影印方式附於本表後。

序號	團員姓名	性別	本次演出負責工作	重要學歷或經歷		個人得獎紀錄（「感謝狀」非屬得獎證明）		
				時間(年)	學歷 / 經歷	得獎時間(年)	獎項名稱	核發單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五、申請單位演出人員照片

說明：務請附上表演者、主持人之個人照片。

(序號 + 團員姓名)				
(照片)	(照片)	(照片)	(照片)	(照片)
(序號 + 團員姓名)				
(照片)	(照片)	(照片)	(照片)	(照片)
(序號 + 團員姓名)				
(照片)	(照片)	(照片)	(照片)	(照片)

六、申請單位近五年表演經歷

說明：含歷年參與「故宮下午茶」或「故宮週末夜」之演出經歷，相關證明請以彩色掃描或影印方式附於本表後。

序號	表演時間 (年、月、日)	表演地點	表演節目名稱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七、申請單位暨表演者個人近五年接受補助、扶植經歷

說明：請填寫是否曾接受過國內、外之公私單位補助或扶植經歷，相關證明文件務請以彩色掃描或影印方式附於本表後。

序號	受補助期間（年、月、日）	受補助、扶植單位/個人名稱	核發單位	補助/扶植計畫名稱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八、申請單位（團體）得獎經歷

說明：（「獲獎者」名稱須與「申請單位」名稱相同，得獎證明務請以彩色掃描或影印方式附於本表後。

序號	得獎時間(年)	獎項名稱	核發單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九、其他

說明：如有其他可供評審委員參考資料，請略敘述之，並務請以彩色掃描或影印方式附於本表後。

--

表三



「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表演藝術活動演出費用申請表

申請單位：(請填寫申請單位名稱)

節目名稱：(請填寫表演節目名稱)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數量/單位	單價	金額	說	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 計						

※ 備註：

- 一、請依據貴單位表演之類別性質，就本表填入如人事費、業務費、交通費、保險費…等項目，以及該項目之預估經費金額與說明，並可據本表格式自行增列。
- 二、本活動每期確實演出費用總額依本院年度預算而定，錄取單位之級別與演出費用須經本院審查委員核定，本表僅供審核參考。

國立故宮博物院「邂逅南院-故宮下午茶」

場地與設備表

用電限制：南部院區博物館1樓大廳提供 20 安培之電力，表演團體若有其他用電需求，務必請於事前提出電器名稱與耗電量，超出用電限制時，請自備發電機。

一、表演場地

項目	表演場地	照片
1	名稱 博物館1樓大廳	 <p>博物館1樓大廳-約360cmx720cm(黑框範圍內)</p>
	說明 表演場地範圍，約 720cmx360cm	
	名稱 1樓觀眾座位	 <p>表演場地 360cmx720cm 黑框範圍內</p> <p>觀眾座位區 約為100席</p>
	說明 約 100 席	
2	名稱 透南風廣場	

	說明	表演場地範圍	
	名稱	透南風觀眾座位	
3	說明	1. 室外場地 2. 無音響設備 3. 適合銅管、打擊演出	
	名稱	集賢廳觀眾座位	

	說明	1. 可容納 198 人 2. 適合戲劇演出	
--	----	---------------------------	--

二、指示標誌

項目	指示標誌	照片				
1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301 967 405 1012">名稱</td> <td data-bbox="405 967 761 1012">海報</td> </tr> <tr> <td data-bbox="301 1012 405 1191">說明</td> <td data-bbox="405 1012 761 1191">2 張，40cmx49cm，內容含表演時間、地點、團體名稱、節目名稱、曲目或相關內容。</td> </tr> </table>	名稱	海報	說明	2 張，40cmx49cm，內容含表演時間、地點、團體名稱、節目名稱、曲目或相關內容。	
名稱	海報					
說明	2 張，40cmx49cm，內容含表演時間、地點、團體名稱、節目名稱、曲目或相關內容。					
2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301 1209 405 1254">名稱</td> <td data-bbox="405 1209 761 1254">海報架</td> </tr> <tr> <td data-bbox="301 1254 405 1852">說明</td> <td data-bbox="405 1254 761 1852">2 支，裝置當日表演海報置於博物館 1 樓大廳及售票窗口。</td> </tr> </table>	名稱	海報架	說明	2 支，裝置當日表演海報置於博物館 1 樓大廳及售票窗口。	
名稱	海報架					
說明	2 支，裝置當日表演海報置於博物館 1 樓大廳及售票窗口。					

三、庶務設備

項目		庶務設備	照片
1	名稱	摺疊椅子	
	說明	40cmx40cmx44cm (椅背 78cm)	

四、音響設備

項次	項目	規格	備考
1	混音器 (YAMAHA MG16X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6 軌輸入 (16-Channel)，具推桿調整音量。 8 軌單音麥克風／線性輸入。 具 +48V 之幻象電源開關提供電容式麥克風用。 內建 24 組效果器。 具麥克風前級放大器。 輸入具有 3 段等化器、中頻可調整的 EQ 內建 USB 介面，可連接電腦作錄放音。 	
2	功率擴大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功率輸出：至少 8Ω 立體 350W*2、4Ω 立體 600W*2、8Ω 橋接 700W、4Ω 橋接 1300W。 增益：至少 High 30dB (±0.5dB)、Low 26dB (±0.5dB)。 	
3	音柱式喇叭 (RCF EVOX 8)	<p>rcf_evox8</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單體組成：A.單體 2 吋*8 顆 B.低音單體 12 吋*1 顆 頻率響應：45Hz 水平射角：110 度 最大聲壓級：126dB(含以 輸入端子：XLR、Jack 	
4	無線麥克風-手持麥克風	4 支	
5	無線麥克風-耳掛式發射器	4 支	
6	麥克風腳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度 (公分)：90~165。 斜桿長度 (公分)：75。 	

		3. 材質：鐵。	
7	喇叭	1. 12 吋 2 音路低音反射型式。 2. 低音單體：至少 12"。 3. 高音單體：至少 1"。	
8	CD 撥放器	1. 全面兼容 MP3、CD、CD-R、CD-RW 光碟播放及 USB 播放介面。	
9	DVD 撥放器	1. 可連結 USB 播放儲存影音。 2. 光碟媒體對應：DVD/SVCD/VCD/CD,DVD-R/-R DL/-RW(Video mode,VR mode),DVD+R/+R DL/+RW(Video Mode),CD-R/RW。 3. 影音檔案對應：DivX、MP3、WMA、HD JPEG，可由 USB 或光碟播放。	
10	投影機	1. 流明度：4,000 以上。 2. 投影方式：正投。 3. HDMI 高畫質訊號連結。	
11	投影布幕	1. 可攜式單桿地拉幕。 2. 尺寸：120 吋。 3. 比例：4:3。	
12	投影機架	1. 三腳移動式。 2. 可調高度（公分）：94~150 公分。 3. 可左右 360 度旋轉。 4. 上下俯仰。 5. 適用各型單槍投影機。	
13	電纜輪座(三孔)	1. 長度（公尺）：45。 2. 插孔：3 孔。	
14	地毯(灰)	1. 顏色：灰色。 2. 長度（公尺）：7.2。 3. 寬度（公尺）：3.6。	
15	地毯(灰)	1. 顏色：灰色。 2. 長度（公尺）：3。 3. 寬度（公尺）：1.2。	